附件 3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形象，现对本人在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具备《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

二、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

三、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主动申请回避；

四、不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财物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六、严格遵守评审工作记录，保守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七、积极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财政部门答复供应商询问、质疑和投诉；

八、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九、本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专家姓名（签字）　　2026 年 11 月 2 日